股票代码：000301　　股票简称：东方盛虹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80

债券代码：127030　　债券简称：盛虹转债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、24 日以专人送出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预通知及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“盛虹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关联董事缪汉根先生回避本次表决。

截至 2026 年 11 月 24 日收盘，公司股票已经出现在任意 30 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3.21 元/股的 80%（即 10.568 元/股）的情形，已触发《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中约定的“盛虹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。

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为维护投资者权益，支持公司长期发展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及公司《募集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“盛虹转债”

转股价格，并提议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“盛虹转债”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“盛虹转债”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、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。前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且持有“盛虹转债”的股东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《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“盛虹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1）同时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14：30 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2）同时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